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21日至2024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75911257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12月20日

商 标

# 洪氏太极

申 请 人 洪卫国

地 址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经六路295号

代理机构 南京骄阳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4类：饮食营养咨询；美容服务；按摩；宠物清洁；园艺；配镜服务；植物栽培；健康评估服务；医疗按摩